

证券代码：872504

证券简称：新日月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新日月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04	新日月	2025年4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盈科（宁波）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新日月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对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对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现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成，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科信审报字[2025]第 274 号）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出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的发展预算，并作出《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下，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在授权期限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每日最高余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即在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累计投

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度，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继续聘请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股东提名和推荐，拟提名王小荣（连任）、曾嫦娥（连任）、何红林（连任）、宋涛（连任）、徐玲仙（连任）、翁丽红（连任）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提名董黎明（连任）、吴雷鸣（连任）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

通过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属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根据股东提名和推荐，提名朱东海、钱璇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上述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通过对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未发现其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

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四）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集团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包含对下属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 2025 年度。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五）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保证子公司中腾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腾餐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对存续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中腾餐饮的 1000 万元融资额度进行了担保，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六）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对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梳理和确认，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存在部分交易超出预计额度的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9:3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1.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 46 号

2. 联系电话：0574-87066883

3. 传真号码：0574-87395106

4. 邮编：315040

5. 联系人：何红林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新日月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新日月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新日月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